

# 我該和誰結婚呢？

---

當我的意中人從我身邊經過時，我會心跳加速嗎？我該花多少精力去尋找意中人？上帝希望我有個什麼樣的伴侶？如果父母和朋友都不喜歡我所選中的人怎麼辦？如果兩個人當中有一人不是基督徒，又會怎樣呢？

你是否正愛慕一個人，但卻不能確定那人是不是結婚的對象？或者你盼望著結婚，但是一直找不到合適的人？

不管你的情況如何，你一定會對這本書有興趣。這本書以聖經為原則，為你解答在尋找結婚伴侶時可能遇到的種種難題。

——科特·狄漢 (*Kurt De Haan*)

---

## 目錄

---

完美結合 .....	2
和誰結婚？ .....	4
選擇信徒 .....	5
信靠上帝 .....	8
考慮品格.....	13
運用智慧.....	18
思前想後.....	24
那是愛嗎？ .....	29
「我願意」 .....	31

# 完美結合

媒人，媒人，幫我找；  
找我所思，配我所要。  
媒人，媒人，幫我挑；  
查看你手中的姻緣簿，  
帶我的意中人到面前。

——摘錄自《屋頂上的提琴手》

**強**摘的瓜不甜。刻意安排好的相親，或是家人和朋友對你的戀愛生活顯出的過度關心，都會使你難以忍受並感到不安。即使如此，人們還是想著有一天要結婚成家。但尋找一個合適的結婚對象，其過程相當耗時費力，好像並不值得。加上想到萬一選錯了人，這一輩子就有麻煩了，因此要做決定時，就會令人猶豫不決。

在世界上的許多地方，人們並沒有選擇結婚對象的自由。婚姻是由家長（通常是父親）包辦的，新娘往往是被看作家庭的財產。

流行音樂劇《屋頂上的提琴手》描繪了俄羅斯小村莊安南特夫卡的三個年輕猶太姑娘，她們擔心被安排嫁給她們不喜歡的男人。於是，她們唱出了心中的希望，希望媒人能給她們一個「完美結合」。但在隨後的劇情中，她們又請媒人不要著急。隨著故事的發展，她們設法改變父親特維對婚姻選擇的看法。雖然在安南特夫卡仍盛行由媒人撮合婚姻，父親們在家庭中也具有絕對的

地位，但特維的女兒們設法說服了父親，讓她們嫁給自己所愛的男人。只有一個女兒堅持要嫁給與家庭信仰不同的年輕人。

隨著時代的發展，人們對婚姻的態度也在不斷地變化。在高度流動的城市化群體中，家庭已不是婚姻的主宰力量（父親不再像國王那樣），新娘和新郎的選擇往往決定於當事人本身，但仍然希望得到家庭的同意。可是，這並不總意味著一個人就能做出更好的選擇。

---

尋找一個合適的結婚對象，其過程相當耗時費力，好像並不值得。

---

單身的年輕人、離婚者和寡居的老人都有可能為錯誤的原因結婚。年輕人可能僅僅因為一時的浪漫，或者是因為現實的原因而結婚；離婚的人可能沒有從前一次失敗婚姻裏吸取教訓而再次結婚，也可能為錯誤的理由而找錯了人；寡居的人可能因為感到極度的孤獨，而匆匆忙忙地結婚，但不久就感到後悔。

聖經提供選擇伴侶的原則適用於年輕的或年老的、第一次或第二次婚姻、媒妁之言或自由戀愛的婚姻。不管是誰，在決定婚姻大事時，都應該思考本書所要討論的一些議題。

# 和誰結婚？

**她**年輕貌美，在一個小鎮長大。他剛過四十，是個富家的獨生子，繼承了父親的畜牧業。他們兩家相隔400多哩，在他們成為夫妻之前從未謀面。

他們的介紹人是男方父親的一個老雇員。那天，當這名老雇員去那女孩所住的鎮上時，他走向她，問了她幾個問題，並和她的親戚交談了一會兒，然後就認定這個女子就是他雇主兒子的結婚合適人選。於是，這名老雇員就向女孩的父親「提親」，接著就安排她嫁過來，她也很願意地跟著去了！

這對新娘和新郎就是利百加和以撒。創世記24章記載了他們結婚的過程，這是個上帝安排婚姻的不尋常例子。如果今天我們依樣畫葫蘆地去安排婚姻，也許有欠妥當，但亞伯拉罕促成婚姻的一些基本原則，可供我們今天和將來在決定婚姻時作為參考。

因此，在本書中我們將以利百加和以撒的故事為例子。實際上，在閱讀下面的內容之前，我們建議你不妨打開你的聖經，先讀創世記第24章，從中尋找那些可以適用於今天的原則。

為了獲得有關如何尋找合適結婚伴侶的一個完整概念，我們也會參照聖經的其他章節，並照著下列的順序查考：

- (1) 選擇信徒、
- (2) 信靠上帝、
- (3) 考慮品格、
- (4) 運用智慧、
- (5) 思前想後。

## 選擇信徒

油和水不會溶合，老鼠和蟒蛇不會成爲好朋友。選擇有懼高症的人，作攀登珠穆朗瑪峰者的登山同伴，是不智之舉；對一個堅定的資本主義者來說，一個激進的共產主義者絕非是政治競選的好夥伴；哈士奇犬和臘腸狗無法在阿拉斯加的荒野上一起拉雪橇；同樣，基督的信徒和非信徒之間也難以結成美滿的婚姻。



為什麼我們要在乎配偶是否是信徒呢？對你或要與你結婚的人來說，沒有什麼比你們的靈命增長更重要。亞伯拉罕明白這一點，他讓他的僕人長途跋涉400哩去尋找和他兒子信仰相同的新娘。我們不能認爲亞伯拉罕只不過是個要保護和控制兒子的父親，其實，他深知婚姻的重要性。創世記24章解釋了他這樣做的原因。

亞伯拉罕給他的僕人（也許是在創世記15章2節所提到的忠誠老僕人以利以謝）這樣嚴格的命令：「不要爲我的兒子娶這迦南地中的女子爲妻。你要往我本地本族去，爲我兒子以撒娶一個妻子」（創世記24章3-4節）。迦南人崇拜偶像，他們用人當祭品、崇拜異族的神，並舉行一些和性有關的崇拜儀式。

誰是當今的迦南人？當然，和你約會的人也許不會去參加把人當祭品或舉行性儀式的教會，也不會崇拜生

育的神。關鍵的問題是他崇拜誰或崇拜什麼。你心儀的人認識耶穌基督這位救主嗎？他是爲了耶穌而活嗎？當代的「迦南人」不會表現出明顯的異教徒特徵。從積極的意義上說，他們也表現出宗教信仰，但是僅有信仰是不夠的。

---

對你或要與你結婚的人來說，沒有什麼比你們的靈命增長更重要。

---

哥林多後書6章14-15節寫道：「你們和不信的原不相配，不要同負一軛。義和不義有什麼相交呢？光明和黑暗有什麼相通呢？基督和彼列（撒但）有什麼相和呢？信主的和不信主的有什麼相干呢？」當使徒保羅在寫這些話時，他並沒有特指婚姻，但其原則同樣可以應用在婚姻上。一個人相信基督是一次重生（約翰福音3章3-16節），「若有人在基督裏，他就是新造的人」（哥林多後書5章17節）。我們內心世界的這種強烈變化會對我們的婚姻取向、目標、生活方式以及關係產生極大的影響。

哥林多前書7章39節指出，如果一個身爲信徒的寡婦再婚的話，應選擇「在上帝裏」的人。這個人應是信徒，即一個信靠基督的人。這不僅適用於寡婦，也同樣適用於每一個在考慮結婚的人。

所以，如果你是信徒的話，你所要結婚的人也應是信徒。去尋找一個認識主耶穌，並真正屬於基督耶穌的人。

如果和一個信仰不同的人結婚，會有什麼問題呢？問題大了。如果你能問摩西或所羅門王的話，他們會告訴你：這種狀況會給家庭和基督徒社群帶來危害。在這方面摩西曾直接得到過上帝的指示，所羅門則是親身體會到和非信徒結婚的可怕結果。

上帝給摩西的律法裏包含禁止和周圍民族的異教徒通婚的禁條。申命記7章3-4節寫道：「不可與他們結親，……因為他必使你兒子轉離不跟從主，去侍奉別神。」

儘管所羅門知道的比別人更多，但他濫用了身為國王的特權，和各種各樣崇拜不同偶像的女人們結婚，結果是：「所羅門年老的時候，……他的妃嬪誘惑他的心去隨從別神，不效法上帝」（列王紀上11章4節）。這給所羅門本人和整個民族帶來了災難（11-13節）。

---

不要放任你的感情來引導你，而損害了你與上帝之間的關係。

---

在整個以色列的歷史上，每當有人和異教徒結婚時，總會給以色列人帶來不幸。即使是那些曾經被擄到外邦，回到耶路撒冷的猶太人，也在此事犯罪，受到以斯拉和尼希米的譴責（以斯拉記9-10章；尼希米記13章23-27節），後來瑪拉基進一步批評與異教徒通婚的做法（瑪拉基書2章11-12節）。愛情、貪婪和際遇使他們喪失了判別好壞的能力。

信仰相同是一個最基本的問題，我們必須確保不

要忽略這個問題。不要僅僅因為別人「漂亮」、「相處得來」、「善良體貼」，或者是「看起來對我情有獨鍾」，就放任你的感情來引導你，而損害了你與上帝之間的關係。

雖然保羅和彼得都說過，和非信徒結婚有可能帶領配偶歸向上帝（哥林多前書7章12-16節；彼得前書3章1-2節），但這並不意味著我們可以明知信仰不同，而貿然進入婚姻關係。信徒和非信徒結婚，有可能終身面臨婚姻困境，而且還要為子女的信仰爭執不休。

想一想：為什麼一些基督徒明知不對，還是選擇和非信徒結婚呢？如果兩人不都是信徒，在他們的婚姻生活中會有什麼樣的爭端呢？這樣的婚姻對其子女的成長會有什麼樣的影響呢？

## 信靠上帝

等著別人送來你所熱心追求的東西是一件很艱難的事。有時，這種做法也很愚蠢。譬如說，我不喜歡在速食店外排隊，因為漢堡的香味只會使我感到更餓。當帳單來得比薪水還快時，會使我感到捉襟見肘，我必須擔憂什麼時候我的銀行戶頭才不會再出現赤字。

我們的一生，就好像是一個學習等待和依賴別人的過程。從呱呱墜地的那一天開始就是如此。我們想喝





奶、要引人注意、要心愛的絨毛動物玩偶，或是乾淨的尿布。我們不得不一遍又一遍地學會：我們不會立刻就擁有一切，我們必須等待我們的父母或其他人把我們所想要的東西帶給我們。

身爲一個基督徒，我們必須學會等待，等待上帝爲我們提供所需的一切。這是一個艱難的學習過程，但我們必須知道，任何事情都在祂的控制之中，祂知道什麼時候是最佳時機。當然，這件事知易行難。對於期待結婚的男女來說，這種等待可以說是非常困難的。

以撒和利百加的故事告訴我們，相信上帝的供應。這說明了什麼呢？亞伯拉罕和他的僕人以利以謝（而非以撒和利百加）爲我們樹立了一個典範（創世記15章2-6節；24章2-4節）。在第7節，亞伯拉罕表示他對上帝能力的信任，相信上帝能引導以利以謝爲他的兒子找到合適的女人。亞伯拉罕說：「上帝……會讓天使給你帶路，讓你爲我兒子找到妻子。」亞伯拉罕的信念不是出於意願，而是發自亞伯拉罕長期信靠上帝的信心。他只要回想一下過去的日子裏，上帝如何引導他，爲他提供所需的一切，他就知道，在兒子以撒的婚姻這個重大決定上，他也可以完全地信靠上帝，並跟隨上帝的帶領。

亞伯拉罕是以實際行動驗證了箴言3章5-6節中活生生的例子：「你要專心仰賴耶和華，不可倚靠自己的聰明；在你一切所行的事上都要認定祂，祂必指引你的路。」當亞伯拉罕憑信心生活時，上帝就保護他，指引他。他的僕人在祈禱時也表現出了同樣的信心：「耶和華我主人亞伯拉罕的上帝啊，求祢施恩給我主人亞伯拉

罕，使我今日遇見好機會。」（創世記24章12節）

今天我們同樣可以有信心相信我們的生活是在上帝的掌控之下。只要我們謙卑和順服地跟隨上帝，我們就不必擔心錯失上帝指引我們的方向。正如亞伯拉罕在宇宙之王面前的謙卑，爲了追隨上帝的王國，我們也應如此，祂會照料我們一切所需（馬太福音6章33節），這也包括祂幫助我們尋找合適的配偶，或者是爲祂而獨身生活。

---

只要我們謙卑和順服地跟隨上帝，我們就不必擔心錯失上帝指引我們的方向。

---

為什麼上帝的行動這麼慢？雖然有時當你一心想結婚並讓生活安定下來的時候，上帝卻似乎故意讓你懸在那裏。要知道你可能遇到的任何延遲都是爲了你好，而不是上帝要故意折磨你！

許多年輕人和老年人都經歷過「年長恐慌症」。一個年輕人可能到了大學最後一年時，或者是朋友們都陸續結婚的時候，開始感到某種恐慌。一些年長的人在喪偶後，或者是到了必須要有人陪伴的年齡，也會變得焦躁不安。所以，不管是年輕人或年長者，他們都有可能隨便找一個自己認爲合適的人結婚。不用說，這種做法是極其危險的。

不管你是年輕人還是年長者，上帝都希望你倚靠祂，親近祂，尋求祂並耐心地等待（詩篇27篇13-14節；以賽亞書30章18節）。向上帝坦誠說出你渴望結婚，這

種渴望是正常的！但千萬別失去耐心，不要偏離上帝而自己去尋找結婚對象。

你自己和上帝的關係如何？在決定日常的小事上，你是否信靠上帝？你依賴上帝的程度如何？你是否常常傾心聆聽上帝的話語？

當亞伯拉罕的僕人向利百加說明他來哈蘭的目的時，他說：「至於我，耶和華在路上引領我，直走到我主人的兄弟家裏」（創世記24章27節）。以利以謝跟隨了耶和華的引導，他時時聆聽上帝的指點。我們也必須走在「上帝引領的路上」，如果我們指望上帝在將來引導我們的話，我們就應順從祂。

你現在的狀況能夠得到上帝的引導嗎？如果你成天和聲譽不好的人混在一起，如果你和約會的人發生婚前性關係，如果你忽視了祈禱和崇拜，或者是你內心還有罪惡的想法，你就不能指望上帝會引導你找到一個好的基督徒伴侶。如果我們無視上帝的旨意，我們就無法期望上帝來幫我們選擇合適的伴侶。

---

如果你今天不跟隨上帝，別指望上帝明天會引導你。

---

上帝會給每個人提供婚姻伴侶嗎？不，有些人被授予獨身生活的權利，而另一些人則給予婚姻生活（哥林多前書7章）。理想的伊甸園生活，應是每個男人和每個女人都能找到最完美的伴侶。但我們所處的不是一個完

美的世界，理想的方式已不存在。在此情況下，有些人過獨身生活是出於上帝的旨意，那是他們榮耀上帝的最好方式。

我為什麼需要上帝幫我尋找伴侶呢？決定婚姻是一件費心傷神、且關係終身的大事，對於你的屬靈生活具有長久和深遠的影響。坦白說，我們大多數人往往不知道自己會遇到什麼境況。我們需要上帝來幫助我們做好結婚的準備，幫我們選擇最適合自己的伴侶。

雅各書1章5節說：「你們中間若有缺少智慧的，應當求那厚賜與眾人，也不斥責人的上帝，主就必賜給他。」在這一節裏，雅各描寫了能夠幫助我們處理生活瑣事所需的智慧。毫無疑問，要努力瞭解上帝的旨意，理解祂是要我們獨身一世，還是要我們與這人而不與那人結婚，確實是一個很嚴苛的考驗。

根據箴言，如果我們懷著崇敬的心敬畏那偉大的上帝，我們就在智慧的道路上，邁出了一大步（1章7節；2章1-11節）。

聖靈如何引導我的選擇、思考和感覺呢？這是一個難題，因為我們在談論一個抽象的問題。儘管在新約中有幾個例子說明聖靈是如何透過內省引導我們的（使徒行傳8章29節；11章28節；13章2節；21章11節；哥林多前書14章30節），但是要違背我們自己內心的願望，去聽從聖靈的引導，常常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我們可以肯定的是，聖靈決不會和聖經裏的明確內容相違背。聖靈不會要我們和非信徒結婚；不會要我們為金錢結婚；

也不會引導我們陷入與智慧的原則相抵觸的婚姻（見「運用智慧」，第18頁）。

如果你研讀聖經，聖靈就會引導你，祂會讓你感覺到什麼樣的關係是正確的，什麼樣的關係是錯誤的。聖靈的指示總是和真理、上帝的智慧一致。

我們要如何祈求上帝，讓祂帶領我們找到配偶呢？要經常和不斷地為此禱告！上帝樂意聽到，也關心你在這方面的懇求。如果你把自己的要求交給上帝，聽從祂的指示，你可以肯定的是，祂所給你的必定是祂為你選擇的人（詩篇37篇4節；馬太福音7章7-12節）。

想一想：如果將我們對上帝的信賴分為10個等級，你屬於哪個等級？你是否常為你的結婚對象禱告？你過的是一種順服上帝、親近上帝的的生活嗎？不管你結婚與否，你是否明白了知足常樂的道理？（腓立比書4章11-13節）

## 考慮品格

你會選擇什麼樣的人來為你的心臟動手術呢？是一個吸毒者、一個精神變態殺人狂？或者是一位在醫學院有過作弊行為的實習醫生呢？一定都不是，對吧？你會選一個稱職、勝任的醫生，一個在為你動手術之



前，一定會為此做好充分準備的醫生。

同樣，對於你來說，在選擇結婚伴侶時，你也必須確保你所選擇的人適合作你的丈夫或妻子。當然，這並不表示你要給每個你所約會的人一張調查表，但卻意味著你要知道理想配偶應具備哪些特質，你要注意些什麼。最最重要的是：你所要求別人的，也是你自己應該具備的。

在以撒和利百加的婚姻中，哪些性格特徵是重要的？當以利以謝來到哈蘭城時，他祈禱請求上帝指出什麼樣的女子才合適。我認為他不僅是要求上帝給他一個明確的指示，他要求上帝給他遇到一個柔順、謙恭和服從的女子。若那女子願意給以利以謝和他的駱駝飲水，就表明了它具有這樣的品格（創世記24章13-14節）。

---

你所要求別人的，也是你自己應該具備的。

---

根據聖經記載，當以利以謝發現利百加符合要求以後，就仔細地觀察她，以確定她是否是適合以撒的人選（創世記21章）。當事情逐漸明朗之後，即使亞伯拉罕的僕人所說的故事是那麼神奇，利百加還是願意跟隨他而去，這表明了對上帝的順服。

在16節，利百加被描述為一個美麗而又純潔的姑娘。我們不能確定她的美麗是這個婚姻的決定因素，但美麗肯定不是一件壞事。然而，我們可以肯定她的純潔是一個重要的因素。舊約對性行為有嚴格的要求（申命記5章18節；22章13-21節），一個人在結婚時，對性純

潔有任何的欺瞞甚至可能導致死的刑罰（21節）。

今天，對於準備結婚的人來說，哪些特質是最重要的？你可以按下面的一些性格特徵來尋求對象，也應按此要求自己。

1. 願意謙卑服事：他或她應能與別人和睦共處，願意與社會低階層的人交往，不驕傲自大（約翰福音13章1-7節；羅馬書12章16節）。最重要的是，他或她必須願意為你付出。

2. 保持性的純潔：性是為婚姻關係而設計的。你要把它保留給那位也為你保留的另一半（羅馬書13章13-14節；希伯來書13章4節）。

但是，如果你喜歡的人在認識你以前，有過性關係該怎麼辦呢？是否因此你就應放棄獲得幸福婚姻的權利呢？回答是否定的，你應適當處理那些過去的性行為所遺留下來的感情傷痕，上帝的仁慈和恩惠可以赦免和潔淨任何人的過錯（撒母耳記下12章13節；約翰一書1章9節）。

根據近年來的調查，許多未婚的人在閱讀這本小冊子之前，已經有過性行為。你是否因此就將道德標準拋諸腦後？當然不是，我們的罪不會使違法變為合法，我們的罪只能使我們更加需要上帝的恩惠和饒恕。

你本身或者你未來配偶過去的性行為，可能會在內心深處困擾你們。聰明的做法是正確處理過去的性行為，改正並拋棄過去罪惡的性生活方式。否則，這些弱點在將來還會重現，危害你婚姻中的性關係。建議你將這些事情和你的牧師談談，以確保你和你未來的伴侶已

經確實拋棄了過去，決心過純潔的性生活。

3. 獻身基督：你必須過一個基督徒的生活，聽從上帝，願意為基督而活（哥林多後書6章14-18節；以弗所書4章17節-5章20節；腓立比書3章7-16節；約翰一書2章15-17節）。

4. 正確的選擇：你所選擇為終生伴侶的人不應是迷戀金錢、娛樂和追求時髦的人（傳道書2章1-11節；5章8-17節，6章1-12節；馬太福音6章33節；羅馬書12章2節，提摩太前書6章10節；希伯來書13章5節）。

5. 正確的信仰：不要和異教徒結婚！你們不必在瑣碎的小事上處處一致，但必須確保你們對聖經基本教義的認識是相同的（約翰一書4章1-6節）。

6. 對教會的委身：上帝並不希望基督徒的生活變成一種單人紙牌遊戲。祂的教會是為了滿足我們的需要以及服事他人。在這一點上你和你未來的伴侶應有一致的看法（以弗所書4章1-16節；希伯來書10章24-25節）。

7. 擁有愛心：這是每個信徒必須具備的基本要求（約翰福音13章35節；加拉太書5章22節；約翰一書3章11-20節）。不要和一個滿腹牢騷的人結婚！我不能想像這樣的人怎麼能吸引別人，但他們會透過隱藏自己的真正性格，利用其他的特點來誘騙他人。箴言的智慧告誡我們，和一個易怒並且好爭論的人結婚是一種折磨。（19章13節；21章9，19節）。審查一下你們的關係，看看你們相處得如何。你們是否常發生爭吵，你是否覺得在言語或者感情上受到虐待？

8. 自我控制：你未來的伴侶在憤怒的時候能控制自



己的情緒嗎？他或她是否酗酒、吸毒、嗜食、好色、運動無節制，是一個工作狂或者購物狂？（箴言23章20，21節，25章28節；加拉太書5章22，23節；以弗所書5章15-18節）

9. 誠實：箴言的作者說過：「應對正直的，猶如與人親嘴」（24章26節）。如果一個人真正愛你，他或她就會以其誠實言辭來表達他或她的感情。

10. 心靈之美：基督關心人的內在素質，難道我們不應該如此嗎？（撒母耳記上16章7節；箴言11章22節，31章13節；彼得前書3章2-5節）。容貌是表面的、膚淺的，而品格卻是內在的、深層的。你應當尋找在容貌上吸引你的伴侶，但更重要的是要注重他或她的內在素質。

11. 責任心：不要和一個自私、懶惰、不願意或者無法承擔一定責任的人結婚。利百加和她的父親根據以利以謝的禮物以及他的描述，瞭解到以撒會是利百加的理想伴侶（創世記24章22，35，53節）。這聽起來好像很現實，對嗎？雖然這與某些觀點相反，但僅靠口頭承諾的愛是無法維持婚姻的。

在提摩太前書5章裏，使徒保羅說道：「……人若不看顧親屬，就是背了真道，比不信的人還不好」（8節）。保羅並不是在裝腔作勢。如果你不應和非信徒結婚，那你更不應和一個無經濟能力，而且懶惰，比非信徒都不如的人結婚。在箴言裏經常提到的一個字是「懶惰的人」，應避免和這種人結婚（箴言24章30-34節）。

12. 與父母和睦相處：從一個人和父母的關係可以

看出他的人品和性格。上帝很看重一個人對父母的尊敬和孝順（以弗所書6章1-3節）。

怎麼知道你的期望是太高了還是太低了呢？有些人期望得到完美的伴侶，另一些人卻要求不高。在列出你的標準時（如上述），你可能會提出一些人們無法達到的要求。當然，一個人應具備基本的性格特徵和道德水準，但我們不能期望他或她是完美無缺的。在這個地球上沒有十全十美的人。因此在設定條件時必須合情合理，在原則的問題上不要讓步，但要給人改善的機會。重要的是你所要結婚的對象是否追隨基督，並願意讓上帝改變生命，使自己更像祂。

一個忠告：千萬不要找那種你認為在婚禮之後，就能徹底改變他或她性格的人。如果你決定和他或她結婚，就要有心理準備與他或她共度一生，無論他或她的性格有無任何改變。

想一想：你的生活中有哪些方面需要改進？你會成爲尋找結婚伴侶的人所追求的對象嗎？如果你準備和一個人結婚，那麼你對那人有足夠的瞭解嗎？你能肯定他或她將有益於你與基督的關係嗎？

## 運用智慧

如果你要買車，那麼你會打開報紙，在分類廣告上找到汽車廣告欄，閉上眼睛，用手指在報紙上隨意地一指，然後就把那輛車買下來嗎？更好的辦法是不是向上帝祈禱，請求祂幫助你把你的指頭指向正確的地方？你

不覺得這些做法有點荒唐嗎？無論我們是在買車、尋找住所、挑選就讀的大學，或者是尋找合適的結婚伴侶，上帝都希望我們能使用智慧。

生活中的一些事情可以用拋硬幣來決定，例如，選

擇用花生醬三明治，或是義大利香腸三明治當午餐。但是，在大多數的場合需要我們用大腦做選擇。例如選擇伴侶，就需要大量的思考，不斷地祈禱，更需要倚靠上帝的指引。總之，這是一個將影響你（及你的伴侶）此後一生的決定，不是可以等閒視之的小事。

以撒和利百加的故事如何教導我們應用智慧？創世記24章指出了幾個如何運用智慧的方法。如果我們把這些方法和整本聖經的教導結合在一起，我們就擁有了許多運用智慧的具體方法。

乍看之下，亞伯拉罕僕人的做法就好像是打開報紙的廣告欄，將手指隨意指到一頁。現在讓我們仔細地看一下可以使用於今日的一些原則。

在合適的地方尋找：爲了替兒子尋找有同樣信仰的妻子，亞伯拉罕讓以利以謝去一個正確的地方——他的家鄉（創世記24章3，4，10節）。以利以謝沒有到異教徒迦南人的村莊去爲以撒尋找妻子，正像我們今天不會去佛教的寺廟、無神論者的俱樂部、撒但教會，或是單身者酒吧去找一個愛基督耶穌的人。



請求上帝的幫助：以利以謝爲他所要安排的婚姻祈禱（創世記24章12節），並跟隨上帝所指引的道路。這樣做比什麼都重要和聰明。箴言一再告訴我們敬畏耶和華是知識的開端（箴言1章7節）。最好的做法是把你那渴求的心交給上帝。

別根據某個「徵兆」就做決定：即使你認爲這個「徵兆」是來自上帝，你也要運用你的智慧去思考一下。

以撒和利百加的故事中有一個情節常常被誤解。以利以謝要求上帝給他一個徵兆（一個給他和他的駱駝水喝的女孩），而當利百加給他水喝時，他並沒有直接得出結論說利百加就是他所要尋找的人。聖經告訴我們，即使在利百加通過了初步的考驗以後，以利以謝仍然在靜靜地觀察她，以確認她是否真是那位可以作以撒妻子的女子（創世記24章21節）。

在利百加給以利以謝和他的駱駝喝水時，以利以謝發現了利百加謙虛的品格。在他和利百加的談話中，瞭解到她來自一個良好的家庭（創世記24章24-27節）。然後，他又和她的父親、兄弟進行交談，當他們很快就答應了這門婚事時，這進一步確認了上帝的引導。最後的證據是利百加表示她願意跟以利以謝走（創世記24章58節）。所有這些因素結合在一起，才印證了最後的結論。

尋求指導：你是否體會到以撒是多麼信任以利以謝的判斷？我無法想像讓另外一個人爲我選擇結婚的對象。依我的想像，出發前，以撒肯定和以利以謝進行了

長談，詳細地告訴他的老朋友兼僕人，他所希望的女子是什麼樣的。我們所能肯定的是亞伯拉罕相信他僕人的判斷，而以利以謝沒有做人為的判斷。創世記第24章告訴我們以利以謝詳細地向利百加的父親解釋他的來意，並徵求他的同意（49節），而利百加則順從地聽她兄弟和父親的指示（51，58-61節）。

我們的思維過程並非永遠保持客觀，一些感情因素往往會掩蓋我們所喜歡之人的缺點，箴言提醒我們要和我們所信任的人確認一下我們自己的判斷（12章15節；20章18節）。

其他還有哪些具體的細節是我們今天應該考慮的？除了剛才所提到的四條準則，我們還應考慮以下幾個方面：

瞭解其家庭：觀察一個人如何和自己的父母、兄弟姐妹相處，可以使我們對他的性格有更深的瞭解。「虐待父親，攆出母親的，是貽羞致辱之子」（箴言19章26節）。一個尊重父母的人（以弗所書6章2，3節）可以得到上帝之愛。這樣的人才是我們所要的。他或她的父母之間相處得怎麼樣？可以肯定地說，父母的行為會給子女帶來深刻的影響。

順便提一下，別忘了觀察一下你自己的家庭生活和你的父母的婚姻狀況，你所看到的或許不是上帝所要你仿效的婚姻。

不要倉促：確保你對自己和你的婚姻對象有足夠的瞭解，以確定你們是彼此適合，準備好共度一生（箴言19章2節；29章20節）。一見鍾情是神話，第一印象給你

的往往是外表的吸引，愛情則需要時間來培養和發展。

我是否可以考慮和不同種族的人結婚？舊約規定，猶太人只能和本族的人結婚，其目的是爲了把以色列和崇拜偶像的鄰居隔離開來，因爲上帝要毀滅這些人。保持民族的純潔性是很重要的，上帝的計畫是使以色列成爲獨特的民族，上帝要藉著這個民族實現祂的拯救計畫。

由此可以看出，種族的隔離主要是因爲信仰不同，新約並不鼓勵種族分離。

在現今，沒有任何聖經條文阻止不同種族的人通婚。但是需要提醒一句的是：從現實的角度考慮，僅僅注意到膚色的差異是不夠的，更重要的是文化背景以及社會認同感的不同。你和你的伴侶需要在許多層面上相互溝通，你必須確定你能夠克服將遇到的文化障礙，並願意承受這種婚姻可能會給你和你的子女帶來的任何社會上的歧視。對異族通婚的偏見是我們不得不面對的醜惡現實，因此認真考慮是必要的。

如果父母不同意怎麼辦？你必須按他們的意願行事嗎？如果你想要保持家庭的和睦，就必須這麼做。但你如果已經成年了，可以自己做出成熟和負責任的決定，同時你認爲自己做出了正確的選擇，那該怎麼辦呢？

不管怎麼樣，即使你和父母的意見不一致，也別忘了尊重你的父母（以弗所書6章2，3節）。給他們足夠的時間來瞭解你的看法，向他們說明事由，找出他們爲什麼不要你和某某人結婚的原因。也許他們在你的結婚

對象身上看出了一些你所沒有看出的毛病，允許他們猜疑，不要反應過度。請求上帝幫助你和你的父母看清問題所在，讓你的父母感受到你對他們的愛和尊敬。

你的牧師和其他朋友可能給你一些具體的建議。也有可能是你的父母蠻不講理，但你應盡你所能去維護與他們的關係，設法得到他們的同意，但不要強迫他們同意。你的結婚對象也應該能理解這種情形，能耐心地等待一段時間。

當你經過認真地禱告，仔細地審視自己的結婚動機，並確信你已經做好了結婚的準備，你們是相配的，你們的愛是真實的。只有如此之後，你才能考慮是否要違背你父母的意願。

我有多少選擇的自由？在這個世界上是否只有一個人適合我？我是否還有其他上帝滿意的人選？這又是一個難以回答的問題，因為這涉及上帝的權力和我們的意願。這超越了人類的理解能力。

但我們可以確信一切都在上帝的控制之下，祂給予我們自由。這種自由包括犯錯，不論是因無知犯錯還是因人性的罪而犯錯。與其坐在那裏為是否選對了上帝為我們計畫的結婚對象而煩惱，還不如全心倚靠上帝，相信祂會把我們帶到合適的人面前。

想一想：在結婚之前，什麼能使我們不用頭腦去思考呢？本章所提到的哪些方面是幸福婚姻的關鍵因素呢？你的婚姻對象為什麼選擇了你呢？人們不選擇你的真實理由是什麼呢？

## 思前想後

在不知道湖有多深，水溫如何之前，你是否會貿然去潛水？在你還沒有看過房子之前，你是否會決定把它買下或租下來？如果你不知道工作的內容，薪水多少，福利如何，工作條件怎樣，你會接受這份工作嗎？

你只有在一時衝動，或者在失去理智的情況下才會這麼做，對嗎？

婚姻也是如此，很少有人會在對婚姻一無所知的情況下決定結婚。但問題是人們往往很少從聖經方面去考慮婚姻；或是天真地認為婚前的浪漫會持續下去；或是想複製在他們的成長過程中所見到的，但並不理想的婚姻模式。其結果是，當婚姻生活出現問題時，他們不能恰當地處理所出現的問題，往往在爭吵中生活，忽視問題之所在，期望問題會自動消失，甚至決定結束婚姻。這就是為什麼對要結婚的人來說，在結婚前，仔細考慮一下婚姻的內涵是非常重要的。

利百加和以撒對婚姻的期望是什麼？創世記24章對此著墨甚少。因此我們只好假設亞伯拉罕時代的人從上一輩那裏知道：伊甸園第一樁婚姻的意義是什麼？他們也看到了自己敬畏上帝的父母是何等地尊重上帝安排的婚姻。





以撒一定知道婚姻有重要的屬靈內涵，例如：他知道他的妻子不能是崇拜偶像的異教徒，而必須是在信仰方面和他一致的人。這個人會和他一起持守信仰，並傳給下一代（創世記24章1-7節）。在他母親去世前的37年裏，以撒看到了他父母之間的關係。

---

婚姻是現實的、是浪漫的另一面，把浪漫的藍圖變成昂貴的現實。——麥克梅遜（Mike Mason）

---

上帝對婚姻的看法是什麼？上帝把婚姻設計成人類間最親近、最美好的一種關係。上帝創造了男人和女人，使他們在體能、精神、感情和社會需要方面相輔相成，形成特殊的關係，稱之為婚姻（創世記2章18-25節）。夫妻的結合不僅僅是性需要，而應是人生目標和心靈的結合。你所選擇的婚姻對象應是和你互補的，同時你也樂意滿足他或她的需求。

上帝主持了人類的第一次婚姻儀式，從此以後，祂參與了每一個婚姻儀式。耶穌在談到亞當和夏娃的創造以及男人和妻子的結合時說：「所以，上帝配合的，人不可分開。」（馬太福音19章6節）

上帝明確表示了對離婚的憎恨（瑪拉基書2章16節）。新約的一些章節，如以弗所書5章，頌揚的是婚姻關係中的犧牲精神，夫妻應為對方奉獻出他們的一切。

---

結婚的原因和與結婚的對象一樣的重要。

---

丈夫和妻子的責任是什麼？與有些觀點相反的是，婚姻不是主人和僕人關係。婚姻也不應像現存的一些婚姻模式那樣，是一種敵對關係。下面是婚姻的兩個主要責任：

性的忠誠（出埃及記20章14節；加拉太書5章19節）。這是指在行為和態度上的忠誠（馬太福音5章27，28節）。丈夫和妻子從裏到外都應只有對方。

不同的角色（哥林多前書11章3-16節；以弗所書5章22-23節，歌羅西書3章18-19節；提摩太前書3章4，12節；提多書2章4-5節；彼得前書3章1-7節）。正如三位一體中聖父，聖子和聖靈是相等的，但角色不一樣，上帝也給予丈夫和妻子不同的角色。

丈夫應在愛情生活中擔當主動的角色（哥林多前書11章3節；以弗所書5章23，25，28節；歌羅西書3章19節）。他應盡一切可能瞭解妻子的需要，尊重並溫柔地待她（彼得前書3章7節）。

妻子應以她的愛來幫助丈夫和家庭（創世記2章18節；以弗所書5章22節；歌羅西書3章18節；提多書2章4-5節；彼得前書3章1節）。

在現今的一些社會裏，普遍的觀點認為丈夫和妻子擔當不同的角色是性別歧視，是一種舊時的看法，不適用我們今天的文明社會。其實這種看法是完全錯誤的。上帝所創造的男人和女人在生理結構上、擔當的角色上是有差別的。聖經也沒有說我們可以忽視或掩蓋上帝所創造的這種差異。

沒有人說這是簡單的事情。愛需要努力。一個人如

果認為結婚就等於是進入了浪漫生活的天堂，那他或她將來一定會後悔莫及。多數人是比較現實的，但他們的期望也往往會高於所面對的現實。

---

一個人如果認為結婚就等於是進入了浪漫生活的天堂，那他或她將來一定會後悔莫及。

---

性在婚姻生活中有多重要？你們的性關係是你和你的配偶所共用的一種親密的肉體和靈魂關係的表現。性的慾望是強大的推動力，正因為如此，上帝設計了婚姻關係去體現其慾望（希伯來書13章4節）。哥林多前書7章2節和9節告訴我們，滿足性的慾望是結婚的很好理由。儘管還有其他許多因素，但性的吸引力總是存在的，而且我們也應毫無保留地享受性生活（箴言5章15-19節）。丈夫和妻子應認識到自己有給對方提供性滿足的義務（哥林多前書7章3-5節）。

婚前輔導有必要嗎？也許沒有必要，但有些夫婦們認為它很有幫助。有些人在其成長過程中從父母那裏學習到了聖經中關於婚姻的教導，而且他們也看到了現實生活中成功的婚姻。對於這些人來說，輔導就沒有必要。有許多牧師堅持給結婚夫婦提供婚姻輔導，這是個好主意。至少可以幫助夫婦瞭解婚姻的內涵，如何處理分歧，如何擔當自己的角色，如何處理好性愛關係，如何相互幫助靈性增長等等。良好的婚前輔導為婚後出問題時的輔導奠定了基礎。

---

良好的婚前輔導為婚後出問題時的輔導奠定了基礎。

---

想一想：爲什麼婚姻所帶來的責任使許多人感到害怕？當今社會對婚姻的承諾持什麼看法？在你成長的過程中，你在你的家庭或朋友中見過怎樣的成功和失敗的婚姻？你怎樣確保你的婚姻可以榮耀上帝？

# 那是愛嗎？

**你**如何知道自己墜入愛河呢？雖然你和你所愛的人在  
一起的時候，你會感覺到你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人，  
但真正的愛不僅僅是一種感覺而已。你的感覺今天可以  
把你帶上高山，明天又可以使你跌入低谷。婚姻所需要的  
愛是一種準備好「不管是好還是壞，是窮還是富……  
我們到死不分離」的愛，一種爲了對方而自我犧牲的  
愛。

在世界上找不到任何一個人（除了耶穌）有過十全  
十美的愛，我們所尋求的是盡可能完美的愛。在哥林多  
前書13章4-7節裏，將有「愛」字出現的地方替換上你的  
名字和你意中人的名字，然後看看你們的愛和聖經的要  
求差多遠。

\_\_\_\_\_是恆久忍耐。

\_\_\_\_\_是又有恩慈。

\_\_\_\_\_是不嫉妒。

\_\_\_\_\_是不自誇。

\_\_\_\_\_是不張狂。

\_\_\_\_\_是不做害羞的事。

\_\_\_\_\_是不求自己的益處。

\_\_\_\_\_是不輕易發怒。

\_\_\_\_\_是不計算人的惡。

\_\_\_\_\_是不喜歡不義。

\_\_\_\_\_是只喜歡真理。

\_\_\_\_\_是凡事包容。

\_\_\_\_\_是凡事相信。

\_\_\_\_\_是凡事盼望。

\_\_\_\_\_是凡事忍耐。

---

雖然你和你所愛的人在一起的時候，你會感覺到你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人，但真正的愛不僅僅是一種感覺而已。

---

# 「我願意」

這簡簡單單的三個字「我願意」，具有深刻的涵義。在婚禮上，「我願意」三個字表示一對男女願意建立一種特殊的關係，許下愛和奉獻的終身承諾。這不是一種可以掉以輕心的關係，也不能匆忙了事。男女雙方都應確信他們在信仰上是相容的，婚姻能給他們帶來美好的將來，而且作好準備面對婚姻生活中的挑戰。

然而，在一個人說「我願意」之前，應該已經舉行過了另一個婚禮。別誤會，我不是提倡重婚，也不鼓勵離婚和再婚，我所指的是屬靈上的結合，也就是將我的心連結於上帝的心。

---

上帝的恩賜，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裏，乃是永生。——羅馬書6章23節

---

你曾經對上帝說過「我願意」嗎？你是否認識到上帝給你的禮物：祂赦免你的罪，從今時到永遠享受和祂在一起的永生？這種「婚姻」的前提是很簡單的，只要對上帝說「我願意」，告訴祂你承認你需要耶穌的拯救（羅馬書3章23節），接受耶穌基督為你死在十字架上所買贖回來的永生禮物。

如果你已經這樣做了，那你就在尋找願意與你和耶穌基督同行之人的事上，邁出了最重要的第一步。



# 我該和誰結婚？

*"How Can I Know Who To Marry?" (QF803)*

作者： 科特·狄漢（Kurt De Haan）

譯者： 陳安妮

編輯： 陳君立、陳華昌、蘇宜、蘇楓曉

設計： 蘇奇忠、陳愛珠

2000年初版

2007年二版

2011年三版

版權所有 · 請勿翻印 · 非賣品

